# 读《福尔摩斯探案集》有感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空山新雨 更新时间：2025-05-31

*寒假中，我读了英国侦探小说家阿瑟۰柯南道尔写的小说《福尔摩斯探案集》，其中他的第一部小说《血字的研究》让我特别感兴趣，故事大意是这样的――1878年，华生认识了福尔摩斯，当天就遇上了案子，瑞伯被杀。他们立刻赶到现场，“凶手是个男的，身高在1...*

寒假中，我读了英国侦探小说家阿瑟۰柯南道尔写的小说《福尔摩斯探案集》，其中他的第一部小说《血字的研究》让我特别感兴趣，故事大意是这样的――

1878年，华生认识了福尔摩斯，当天就遇上了案子，瑞伯被杀。他们立刻赶到现场，“凶手是个男的，身高在1.9米以上英尺,中年人。脚小，穿着一双粗皮方头鞋，抽印度雪茄，和被害者同乘一辆马车。”福尔摩斯看完了凌乱的案件现场，立即总结出凶手的特征。不久，又出现了类似的案件，“凶手是同一个！”按已有的线索，福尔摩斯布下“陷阱”，很快抓到了凶手……

福尔摩斯破获了无数的案件，靠的是仔细观察，不放过任何蛛丝马迹，经过慎密地思考分析，得出案件真相。这一点，我可远远不及福尔摩斯。

生活中，我做数学题时总粗心大意，不是题目看错就是加减乘除号搞错；作文逻辑性也不强，没有细心观察生活中的事，就没有好的题材；英语我也不仔细，总把问号加成句号。那么怎么改正呢？数学应该先把题目读完再写；语文则该细心观察生活中的事，多读课外书；英语也要分清是回答还是提问。不该错的地方一定不要错，要成为学校年级里出类拔萃的少先队员。

我们要向福尔摩斯学习，做生活中的细心人，千万不要粗心大意哦！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